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采购人：温岭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4年5月

目录

电子交易须知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一 总 则

二 采购文件

三 响应文件

四 谈判

五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 合同授予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信息登记，获得线上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权限。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登记、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下载专区 — 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谈判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开标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的，如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未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谈判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400-881-7190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第一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https://www.zcygov.cn> 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3 日 14: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项目名称：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435443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常规早籼稻种子（中早 39、中组 143 中选择一品种）储备数量 1600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 08. 31-2025. 08. 15；常规晚粳稻（秀水 519）储备数量 400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 12. 31-2025. 08. 15；油菜（越优系列中选择一品种）储备数量 2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 06. 01-2024. 12. 31；速生蔬菜（苏州青、上海青中选择一品种）2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 08. 01-2025. 07. 31。储备种子必须设立省（市、县）分级储备专用标识，种子包装应有种子标签，注明承储单位、作物、品种、产地、数量、入库时间、质量状况等。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约之日起直至所有储备种子代储时间结束。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谈判。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货物生产厂家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农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稻等《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1.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2. 地点（网址）：<https://www.zcygov.cn>

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采购文件）。本次采购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2）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前应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信息登记，获得线上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权限。（3）采购公告所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被视为合法获取了采购文件，否则其谈判将被拒绝。

4.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1. 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3 日 14: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https://www.zcygov.cn> 在线提交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提交至温岭市汇龙路11号誉峰嘉园1幢701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开启时间：2024年6月3日14: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网址）：<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4）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5）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岭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地 址：温岭市太平街道人民东路2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鲍正国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 86086226

质疑联系人：王林震

质疑联系方式：139586828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温岭市汇龙路11号誉峰嘉园1幢701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卢怀宇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58609185

质疑联系人：邵晖明

质疑联系方式：0576-8611085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联系人：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项目内容：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预算金额	435443 元
4	公告媒体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 www.zjzfcg.gov.cn ）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ne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 ）。
5	电子交易平台	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 ）
6	谈判报价	1、本谈判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7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8	样品	☐ 提供 ☒ 不提供
9	演示	☐ 要求 ☒ 不要求
10	采购文件澄清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前后矛盾等内容的，应当在响应截止日 3 天前以书面形式（纸质）要求采购单位作出书面形式澄清。
11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3、如成交，成交人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胶装纸质响应文件一份。
13	响应文件的签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

	章	响应文件开启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14	响应文件的包装、密封和提交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提交：在线上传提交。 （1）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和提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存入U盘（一份）。 （3）“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寄达或送达）以邮寄或送达方式提交至以下地址：温岭市汇龙路11号誉峰嘉园1幢701室，收件人：卢怀宇，联系电话：15858609185。 （4）“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址	1、截止时间：2024年6月3日14:00分（北京时间） 2、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1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1、开启时间：2024年6月3日14:00分（北京时间） 2、地址：https://www.zcygov.cn/ 响应文件开启后，供应商在线参加谈判。
17	开启（解密）响应文件	1、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谈判，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谈判。 2、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u>30</u>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4、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参与评审，“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如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5、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提交了“电子备份响应

		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18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天
19	进口	☒ 不允许
20	节能产品	☐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21	环境标志产品	☐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不适用
2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 2、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本次采购标的为<u>货物</u>，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u>农业</u>。 4、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5、本次采购的<u>货物要求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u>。 6、<u>承接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的</u>，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3	代理服务费	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2011〕534 号文的收费标准的 8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低于 8000 元的按 8000 元计算。供应商应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2. 收取方式：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 账号：1202021209006759843
24	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评审、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
2. 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按采购文件规定合法获取采购文件并向采购单位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 供应商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5.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谈判。
6.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发包人、用户相同。
7.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成交供应商、承包人相同。
8.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9. “服务”系指采购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0.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工程和服务。
11.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公告等。
12.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为重要技术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

（四）谈判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联合体参加谈判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谈判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谈判。

（六）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特别说明：

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2. 采购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谈判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采购文件的要求。

3. 供应商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证书必须为该供应商或谈判产品厂家所拥有。

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八）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纸质）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之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为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纸质），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采购邀请
2. 供应商须知
3. 采购内容及需求
4. 合同主要条款
5. 响应文件格式
6.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供应商的风险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谈判供应商仅提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无效；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2.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供应商可以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 3 天前以书面形式（纸质）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澄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发布。

三、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书：农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稻等《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5）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格式见第五章）。

2. 商务技术文件

（1）谈判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

（2）商务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

（3）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 报价文件：

（1）谈判响应函（格式见第五章）；

（2）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五章）；

（3）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

（4）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方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 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应按电子交易平台有关格式填写。

2.谈判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储备费用）。储备费用包括储备种子过程中种子收购资金贷款利息、种子收购（含运输、加工、包装等费用）和种子检验、仓储等环节费用、自然损耗和转商、报废或削价等亏损补贴、以及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的代理服务费。

3. 谈判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自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
4.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谈判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响应文件的编制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3、如成交，成交人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胶装纸质响应文件一份。

（六）响应文件的签章

1、电子响应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

2、响应文件开启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

3、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七）响应文件的包装、密封和提交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提交：在线上传提交。

（1）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和提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存入 U 盘（一份）。

（3）“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提交（建议用顺丰快递至少提前一天寄达或送达）：邮寄或送达地址：温岭市汇龙路 11 号誉峰嘉园 1 幢 701 室，收件人：卢怀宇，联系电话：15858609185。

（4）“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八）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

2、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

3、谈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四、谈判

（一）谈判形式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在线谈判，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不参加在线谈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二）谈判程序

1. 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供应商已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参与评审，“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如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2. 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3. 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4.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5.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出实质性变动。

6. 作出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7.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作出响应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答复，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响应，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8. 谈判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否则视为退出谈判。在采购内容及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的情况下，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

9. 谈判结束后，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审小组的澄清内容及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均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

评审小组发出澄清内容后，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答复，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审小组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要求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供应商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或在规定的时间内不予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五）响应无效

1. 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无效。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无效。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的；

（5）未提供谈判响应函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6）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8）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报价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9）未响应采购文件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10）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发生负偏离达/项（含）以上的；

（11）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13）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的；

（1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1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17）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最后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

（2）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3）不接受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4）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且供应商确认其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推荐成交候选人

1. 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评审小组将从提交了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中，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的，则由采购人代表抽签确认成交候选人排序。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和《采购结果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储备品种、数量、时间要求

序号	储备种子品种	储备数量 (公斤)	储备时间
1	常规早籼稻种子（中早 39、中组 143 中选择一品种）	160000	2024. 08. 31-2025. 08. 15
2	常规晚粳稻（秀水 519）	40000	2024. 12. 31-2025. 08. 15
3	油菜（越优系列中选择一品种）	200	2024. 06. 01-2024. 12. 31
4	速生蔬菜（苏州青、上海青中选择一品种）	200	2024. 08. 01—2025. 07. 31

二、种子生产、收储管理及质量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农作物种子生产技术操作规程要求组织生产质量合格的储备种子，建立种子生产档案。同时将储备种子生产基地落实情况于基地落实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供应商应做好种子加工包装，制作专用包装袋定包入库。储备种子必须设立省（市、县）分级储备专用标识，种子包装应有种子标签，注明承储单位、作物、品种、产地、数量、入库时间、质量状况等。同时将种子入库存放地点、数量和质量情况于种子入库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供应商应做好储藏管理和质量监测工作，并定期检查检测，确保储备种子数量与质量安全。应单独建立储备种子明细帐簿，并做到帐实相符，随时接受、积极配合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

供应商应建立储备种子保管制度，对储备种子实行专仓储存、专人保管、专账记载、专案归档。储备种子的质量和储藏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

三、储备地点要求

为了动用种子时方便快捷，及时满足用种需求，本市新河种子仓库无偿给乙方储藏常规早籼稻种子和常规晚粳稻种子，只提供乙方储藏仓库，其它管理等事宜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由乙方负责承担。油菜和蔬菜种子储备地点根据其特殊性要求安排在省内低温仓储设施的地方。

四、储备费用结算

承储品种全部储备期满后统一结算储备费用。

储备费用补贴范围及其结算方式等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执行。

储备费用包括储备种子过程中种子收购资金贷款利息、种子收购（含运输、加工、包装等费用）和种子检验、仓储等环节费用，以及自然损耗和转商、报废或削价等亏损补贴。

储备品种若无动用按合同价格结算。动用常规早籼稻储备种子和常规晚粳稻储备种子，若用于市场风险应急供种产生利润按每公斤 2.00 元扣除，结算时从合同总价中调减。

储备期满后种子作削价、转商或报废处理由成交供应商自行组织，自负盈亏。

成交供应商因管理不善或人为因素造成储备种子损失的，其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五、质保期

质保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储备期满之日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温岭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温岭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项目（采购编号：0625-24213002-1）的竞争性谈判结果，并依照《浙江省农作物种子储备管理办法》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储备品种、数量、时间要求及合同价格

乙方保证提供如下内容的合格产品：

序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储备数量（公斤）	收储费用单价（元/公斤）	总价（元）	储备时间
1	常规早籼稻种子		160000			2024.08.31-2025.08.15
2	常规晚粳稻		40000			2024.12.31-2025.08.15
3	油菜		200			2024.06.01-2024.12.31
4	速生蔬菜		200			2024.08.01—2025.07.31
合计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储备费用包括储备种子过程中种子收购资金贷款利息、种子收购（含运输、加工、包装等费用）和种子检验、仓储等环节费用，以及自然损耗和转商、报废或削价等亏损补贴。

二、种子生产、收储管理及质量要求

①乙方应按照农作物种子生产技术操作规程要求组织生产质量合格的储备种子，

建立种子生产档案。同时将储备种子生产基地落实情况于基地落实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②乙方应做好种子加工包装,制作专用包装袋定包入库。储备种子必须设立省(市、县)分级储备专用标识,种子包装应有种子标签,注明承储单位、作物、品种、产地、数量、入库时间、质量状况等。同时将种子入库存放地点、数量和质量情况于种子入库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③乙方应做好储藏管理和质量监测工作,并定期检查检测,确保储备种子数量与质量安全。应单独建立储备种子明细帐簿,并做到帐实相符,随时接受、积极配合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

④乙方应建立储备种子保管制度,对储备种子实行专仓储存、专人保管、专账记载、专案归档。

⑤ 储备种子的质量和储藏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

三、储备地点要求

为了动用种子时方便快捷,及时满足用种需求,本市新河种子仓库无偿给乙方储藏常规早籼稻种子和常规晚粳稻种子,只提供乙方储藏仓库,其它管理等事宜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由乙方负责承担。油菜和蔬菜种子储备地点根据其特殊性要求安排在省内有低温仓储设施的地方。

四、储备种子动用

①储备种子的动用权属甲方,乙方无权动用。乙方在接到甲方动用储备种子通知书后,应及时安排储备种子的调运,并出具种子质量检验报告,2 天内将种子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并应于调运后 20 天内将调出的作物种类、品种、数量、时间、调出地点、调入地点、播种或救灾面积及预计可挽回经济损失等情况书面告知甲方。

②动用储备种子用于救灾按成本价确定供应价格,用于市场风险应急供种按不低于成本价,不高于市场价供应。

五、储备工作总结

乙方应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前向甲方报送 2024 年度种子储备工作总结,内容包括:农作物种子储备任务落实情况,储备合同执行情况,储备种子动用情况,储备种子在救灾与市场应急供种中发挥的作用和效益。

六、储备期满处理方式

承储期满后未动用的储备种子,由乙方自行组织处理,自负盈亏。

七、储备费用结算

①承储品种全部储备期满后统一结算储备费用。

②储备费用补贴范围及其结算方式等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执行。

③储备品种若无动用按合同价格结算。

④动用常规早籼稻储备种子和常规晚粳稻储备种子,若用于市场风险应急供种产生利润按每公斤 2.00 元扣除,结算时从合同总价中调减。

⑤ 乙方因管理不善或人为因素造成储备种子损失的,其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质保期

质保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储备期满之日止。

九、计划变更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乙方如需改变种子储备计划,须书面报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实施。

十、违约责任

①乙方因违约而未能履行本合同，甲方核减或停拨乙方本年度的储备费用。

②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滞纳金；乙方逾期3日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③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滞纳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十一、合同争议：

①种子质量发生纠纷，由浙江省种子质量检验站进行种子质量鉴定。

②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申请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转让和分包：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合同的签订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其余用于甲方和代理机构存档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年月日

签字日期：年月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在 年 月 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3.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供应商资格承诺函；（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 （3）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书：农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稻等《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 （5）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4.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承诺如下。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满足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

四、满足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年 月 日

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温岭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单位名称）的2024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6.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谈判。现就联合体谈判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1) 谈判声明函；
- (2) 商务技术响应表；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8. 谈判声明函格式

谈判声明函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编号为 0625-24213002-1）采购项目的谈判，为此，我公司就本次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 90 日。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 我公司声明截止响应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采购、谈判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我公司在参与谈判前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5.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6.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谈判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7.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9. 商务技术响应表

商务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采购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种子品种、储备数量、储备时间	常规早籼稻种子（中早 39、中组 143 中选择一品种）储备数量 1600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08.31-2025.08.15；常规晚粳稻（秀水 519）储备数量 400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12.31-2025.08.15；油菜（越优系列中选择一品种）储备数量 2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06.01-2024.12.31；速生蔬菜（苏州青、上海青中选择一品种）200 公斤，储备时间 2024.08.01-2025.07.31		
种子生产、收储管理及质量	①按照农作物种子生产技术操作规程要求组织生产质量合格的储备种子，建立种子生产档案。同时将储备种子生产基地落实情况于基地落实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②做好种子加工包装，制作专用包装袋定包入库。储备种子必须设立省（市、县）分级储备专用标识，种子包装应有种子标签，注明承储单位、作物、品种、产地、数量、入库时间、质量状况等。同时将种子入库存放地点、数量和质量情况于种子入库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③做好储藏管理和质量监测工作，并定期检查检测，确保储备种子数量与质量安全。应单独建立储备种子明细帐簿，并做到帐实相符，随时接受、积极配合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④建立储备种子保管制度，对储备种子实行专仓储存、专人保管、专账记载、专案归档。⑤储备种子的质量和储藏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		
储备地点	温岭市新河种子仓库无偿给成交方储藏常规早籼稻种子和常规晚粳稻种子，只提供成交方储藏仓库，其它管理等事宜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由成交方负责承担。油菜和蔬菜种子储备地点根据其特殊性要求安		

	排在省内有低温仓储设施的地方。		
储备费用结算	承储品种全部储备期满后统一结算储备费用。储备费用补贴范围及其结算方式等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执行。储备费用包括储备种子过程中种子收购资金贷款利息、种子收购（含运输、加工、包装等费用）和种子检验、仓储等环节费用，以及自然损耗和转商、报废或削价等亏损补贴。储备品种若无动用按合同价格结算。动用常规早籼稻储备种子和常规晚粳稻储备种子，若用于市场风险应急供种产生利润按每公斤 2.00 元扣除，结算时从合同总价中调减。储备期满后种子作削价、转商或报废处理由成交供应商自行组织，自负盈亏。成交供应商因管理不善或人为因素造成储备种子损失的，其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质保期	质保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储备期满之日止。		

注：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是否响应”栏注明响应情况。如供应商不填写内容，视为完全响应本次采购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 名：

供 应 商 盖 章：

日 期：

10. 报价文件目录

- (1) 谈判响应函（格式见第五章）；
- (2)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五章）；
- (3) 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
- (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1. 谈判响应函格式

谈判响应函

致：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温岭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的2024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项目的
采购邀请（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供应商名称)在线提
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供应商在谈判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谈判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天。

4. 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

供应商代表姓名:

供应商名称(公章):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标项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谈判报价（元）
一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	批	1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第一次报价）

项目编号：0625-24213002-1

序号	作物种类	拟储备品种名称	储备时间	储备数量 (公斤)	收储费用单价 (元/公斤)	总价（元）
1	常规早籼稻种子		2024. 08. 31- 2025. 08. 15	160000		
2	常规晚粳稻		2024. 12. 31- 2025. 08. 15	40000		
3	油菜		2024. 06. 01- 2024. 12. 31	200		
4	速生蔬菜		2024. 08. 01— 2025. 07. 31	200		
合 计						
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						

注：①总价金额不得高于预算金额，否则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②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③供应商最后报价时将不再对收储费用单价进行重新报价，各作物种类的收储费用成交单价将按最后报价与第一次报价的浮动率统一进行相应调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 2024 年农作物种子储备代储采购采购（编号：0625-24213002-1）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
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
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
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
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3 年 月 日

说明：本声明书在开标后由供应商填写相关内容签名后扫描上传到系统或到发送至浙江省国际技
术设备采购有限公司邮箱：444851222@qq.com

